

江苏省教育厅办公室

苏教办学函〔2021〕21号

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 进一步加强疫情防控期间 大学生心理支持和危机干预工作的通知

各高校：

近期，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高校开始实施校园封闭管理，为有效预防疫情对学生心理健康的影响，现就进一步加强疫情期间大学生心理支持和危机干预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各高校要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的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上来，根据省委、省政府要求，坚决守护好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高度关注疫情期间学生心理健康状况，将加强大学生心理支持和危机干预工作与疫情联防联控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加强家校协同、医校联动，通过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掌握学生心理动态，加强学生心理疏导，严防心理危机极端事件的发生。

二、畅通心理支持热线和网络服务。教育系统已开通三条咨询热线和网络咨询平台。一是依托江苏省大学生心理危机预防与干预研究中心持续开通大学生24小时心理热线（025-85255200）

和“苏心”APP，面向江苏高校学生开展心理咨询服务。二是依托南京医科大学开通疫情心理支持热线（025-86868449），面向广大高校师生和社会大众开展医学科普和心理服务。三是依托南京师范大学开通心理援助热线（40008080132），面向社会开展免费心理咨询服务。各高校要结合实际开通校内心理支持热线和网络心理辅导，通过微信、微博和校园网站等平台大力宣传面向全省的三条热线、苏心 APP 和本校咨询平台，鼓励学生通过热线和其他咨询平台寻求心理支持和帮助。省大学生心理危机预防与干预研究中心要开展热线及网络心理援助人员线上培训和督导，做好服务保障。

三、主动开展危机排查和心理指导。全省高校尤其是驻宁高校要制定疫情防控期间大学生心理危机预防与干预应急预案。充分发挥“宿舍—班级—学院—学校”四级预警机制作用，依托班级心理委员、学生党团骨干、学生寝室室长等群体，重点关注学生是否遭遇重大变故、重大挫折及出现明显异常等情况，精准把握被隔离学生和重点关注学生思想及心理状况，加强与学生家长的沟通联系，主动做好心理疏导和危机干预工作。各高校要将省教育厅组织编写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江苏省大学生心理健康指导手册》推送至每一位大学生，面向学生大力弘扬伟大抗疫精神，激发抗疫战斗热情，坚定抗疫必胜信心。

各高校相关工作开展情况，请及时报告省教育厅高校学生处，联系人：张丽娜，025-83335543。

(此页无正文)



(此件不公开)